

臺北市立大學 115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通知單（博愛校區）

- 一、 檢查依據：依「學校衛生法」第八條訂定之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
- 二、 健檢時間：115年9月1日(二)(下午 13:00 至 16:00，請依健檢時程表到檢)
- 三、 報到地點：天母校區體育館一樓
- 四、 受檢對象：

(一) 博愛校區新生、30+大學試辦計畫新生、日間部碩士班新生、博士班新生
(在職專班碩士新生不須健檢，學號M開頭)

(二) 上列各系所受檢對象包含轉學生及未完成健檢之復學生

五、 健檢項目如下方列表。

1. 一般健康檢查：身高、體重、血壓、視力、辨色力、腰圍、聽力、牙齒及口腔
2. 血液常規檢查：紅血球、白血球、血紅素、血小板、血球容積比
3. 肝功能檢查：麩胺酸草醋酸轉胺酶、麩胺酸丙酮酸轉胺酶
4. 腎功能檢查：肌酸酐、尿酸
5. 血脂肪檢查：總膽固醇
6. B 型肝炎檢查：B 肝表面抗原、B 肝表面抗體(表面抗原若陽性，則加作 B 肝 e 抗原)
7. 尿液檢查(現場留取)：尿糖、尿蛋白、酸鹼值、潛血反應
8. 胸部 X 光檢查：數位胸部 X 光攝影
9. 內科醫師檢查：理學檢查及醫師問診

六、 大一新生到校團檢可接受心電圖免費篩檢，此項檢查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中華民國兒童心臟病基金會辦理，並提供心臟專科醫師到校聽診追蹤服務。

七、 檢查須知：

(一) 本次健檢不需空腹。

(二) 懷孕同學請勿照射 X 光，務必主動告知現場報到處工作人員。

(三) 請配合以下穿著：上衣避免含有鈕扣、金屬拉鍊、亮片珠珠及金屬飾品，女同學避免穿著金屬內衣(可著運動內衣)及連身長裙。

(四) 場館內禁止穿著高跟鞋或皮鞋。

八、 無法配合校內團體健檢者，可自行持本校網頁公告之學生健康資料卡，前往本校合約健檢院所或國內公(私)立醫院受檢，請於 **115年 10 月 7 日以前繳交最近三個月內(115 年 7 月以後)**符合上述健檢項目之報告至博愛校區健康促進中心。

九、 「臺北市立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」網頁下載位置如下：臺北市立大學首頁→學生事務處→健康促進中心→健檢專區。

115 學年度博愛校區學生健康檢查時程表

115 年 9 月 1 日(星期二)下午 13:00-16:00	
地 點	天母校區體育館一樓報到
時 間	各系所新生
13:00~13:30	幼教系大一、中語系大一、音樂系大一
13:30~14:00	教育系大一、史地系大一、視藝系大一
14:00~14:30	公共系大一、學材系大一、心諮系大一、物化系大一
14:30~15:00	數學系大一、資科系大一、英教系大一、特教系大一
15:00~15:30	地生系大一、體育系大一、碩、博士班新生
15:30~16:00	碩、博士班新生、30+大學試辦計畫新生

★如遇時程衝突，請自行於報到時間內更換到檢時段!!

★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02-23113040 分機 4173 博愛校區健康促進中心 張護理師